

【人事】【教研】

提拔一般教員為「中堅管理職」是文部科學省的方針(每日新聞 2007 年 1 月 12 日刊登)

文部科學省決定在公立學校管理職(校長·副校長)與一般教員之間設置新的「主任」一職(臨時名稱)的方針。修改相關法案及政令後，將從 2008 年度起引入。在公立學校約有 83 萬名教員，從佔有 80%的一般教員之中甄選為「中堅管理職」，將薪俸職系高低調整，吸引教員的積極投入讓學校更具活力為目標。

對提高教員的資質，安倍晉三首相在國會答辯「配合有能力、實績教員進行檢討薪俸高低的職系，為了提升教員資質的工作將積極努力下去」。文科省為了實現這個方針，判斷引入主任的制度是不能缺的。

主任制度在 2006 年 4 月，已有東京都、埼玉縣等 5 都府縣及 3 個指定都市都引入了。部份的自治團體稱為「統括教諭(總括教員)」或「首席」等是來擔任輔助校務的管理職責。文科省的方針將學校教育法或該法實行規則修改，引入主任制度，今後是否把設置主任變為義務化，或是委任自治團體來衡量，將斟酌中央教育審議會的審議情況做決定。

隨著引入主任制度，將敦促各自治團體把基本上分為 4 等級制度(校長、副校長、教師、助教等)的薪俸職系改為 5 等級制，並修正義務教育國庫負擔法等作為確保財政的根據。重新考慮偏遠地區的種種津貼預料是資金的來源。

但是，全國率先引入的東京都說到「成為管理職及一般教員的夾板，不但工作繁重。薪俸的差距也不大，倒霉而已」的反應在學校現場四起，無法依照計畫進行配置。因此，文部科學省把薪俸的上升率估價增多並搶先在自治團體之前，是為了考量讓計畫制度能固定下來。

並且也有「主任職位是只負責強化管理的部份工作而已」批評聲，能否與學校的活性化相結合還是未知數。

【高山純二報導】